

的護理人員勞動條件的確不好，自民國九十七年開始，每年都會發動醫療院所勞動條件專案檢查（掃黑專案），發現有三成醫院違反勞動基準法，歸納起來最多的就是超時工作、沒有給加班費或做七天沒有休息一天等。而前年 1 份網路調查顯示，護理人員不願執業或留任的主要原因，包括薪資獎勵不足、工作量大、責任壓力太重，而受訪者未來 3 年可能留任的僅 17.91%。

二、早期護理人員是結婚有了小孩後，才會想要積極轉換跑道至不需要輪三班的單位，以配合家庭的需求；但現在卻連應屆畢業生踏入職場找工作時，就優先考慮不要輪三班的單位，若需輪三班時，則是謝謝再連絡！甚至有應屆畢業生進入單位後，直接詢問可否包白天上班？工作年資較久的，等了幾年仍無法等到正常班時，也會以各種理由離職，造成資深的留不住，而資淺的又蠢蠢欲動的惡性循環中。再者，病人及家屬方面。在這個資訊爆炸時代，病人或家屬動不動就來個隨堂考，比對你所給的護理措施，與他在網路得來的訊息是否一致，若不一致時，就會遭來質疑的眼光。甚至有病人因病情需要做電腦斷層時，家屬全程從搭電梯開始一路用攝影機拍攝，深怕遺漏掉任何畫面，試想，我們每天除了要面對病人不穩定的病情、複雜的醫療儀器外，還須面臨這些照顧上的壓力，誰能長期忍受？

三、日前衛生署公告新醫療機構設置標準，但醫院還是認為「補不到人」。護理師護士公會全聯會認為，「換湯不換藥」，實際只增加五十床以上地區醫院護理人力，區域醫院及醫學中心所需護理人員根本補不到。護士荒是結構性問題，護理人員是高技術門檻的工作，「不像一般勞動工作，缺工找外勞來補就解決了」。一個護理人員養成專業能力很耗社會成本，政府應有完整配套措施，提供醫院高素質的護理人力，「不是醫院單方面就可以解決」。

四、台灣醫療未來將面臨無人可用的「護士荒」，病人接受完善照護的權益也因此受損。本席呼籲政府應該兌現競選時的承諾，提高護理人員的夜班薪資，並且將夜班護病比例納入規範；減少病房和床位，避免過低的護病比降低照護品質；勞委會也要落實護理人員的勞動檢查，並監督超時加班、低薪補假等違規情況。

（二十一）本院王委員惠美，因應少子化的衝擊，許多國中小學出現減班現象，學校因此出現閒置教室，為了讓閒置校舍充分運用，建議教育部應藉由國外閒置校舍活化的成功案例，提供國內的閒置學校設施用地活化再利用之參考，以使資源有效再利用，並同時滿足地區民眾的基本需求。另因臺灣在人口高齡化的進程相較世界其他國家來的快，因此老年活動設施的需求日益增加，尤其是農村社區，因此我們應積極將目前閒置的學校空間做多元化使用，優先活化為老人休閒、終身學習或養老院之用途，或利用部分校舍作為終生學習空間，使

學前、在職、退休等不同階段的人，經由自己自發而有意識地選擇安排學習機會和學習方式，讓個人具備適應目前急速變遷環境的能力，使公共設施能符合當前社會的需求，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人口「高齡化、少子化」是臺灣社會所面臨的重要趨勢之一，根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WHO）的定義，當老年人口（65 歲以上）占人口總數的比例超過 7%時，這個社會即被歸類為「高齡化社會」，而台灣社會早於 1993 年底老年人口即超過 7%，正式邁入高齡化社會，至 2008 年底老年人口已高達 10.43%。在人口高齡化的歷程方面，預估我國由高齡化社會轉變為高齡社會約需 24 年（1993 年～2017 年），相較於其他國家的高齡社會發展進程，日本費時 24 年（1970 年～1994 年），德國費時 40 年（1932 年～1972 年），英國 45 年，美國約 70 年（1945 年～2015 年），瑞典約 85 年，顯示我國人口高齡化的速度，遠較歐美國家為快，而與日本相當。同時，我國由高齡社會轉變為超高齡社會所需時間更縮短為 8 年（2017 年～2025 年），顯示臺灣地區人口高齡化之歷程將愈來愈快。
- 二、人口的研究對於都市計畫相當重要，瞭解一個地區的人口數量及人口組成特徵後，才能合理規劃道路、學校、公園、綠地等公共設施的數量和配置區位。隨著人口結構變遷，社會對公共設施的需求也會隨之改變，假使一個地區老年人口較多，我們就必須多提供老人休閒或養老中心，以收容需要的老者；若一個地區學齡人口較多時，則應提供教室滿足學齡人口的需求。
- 三、當前台灣少子化已使社會對國中小學校設施的需求減少，導致學校設施過剩。然閒置中小學校舍是公共財產，不該任意流失和佔用。在利用閒置教室、校舍時，除慮讓其在學校教育系統內部發揮作用外，應考慮讓其發揮社會教育功能。
- 四、以他國為例，芬蘭的經驗，老年人的運動是可行且該鼓勵普遍施行，反觀目前的台灣有青少年育樂中心，有成年人的運動中心，但並沒有為長者設立的專屬運動場地，才會發生如七十歲的沈富雄先生以安全理由被健身中心拒絕的情況發生。另外日本社會高齡化與少子化的問題是全世界最嚴重的情況，日本自 1992 年至 2001 年止，全部廢校數共 2,125 所，其中超過八成的 1,748 所皆以各種方式積極活用中，日本亦已針對閒置教室、校舍的利用作出了法律規定。（一）活用原有建築物：改建已廢校的校舍或體育館等既有建築物，此乃被運用最多的方式。以活用社會教育設施（公民館、生涯學習中心等）、社會體育設施（運動設施）、體驗交流設施及作為辦公廳舍等為主。（二）整建為新建建築物：拆除既有建築物，或利用校園等的空地部分重新整建新的建築，活用作為多樣化用途如：體驗交流設施或研習設施、老人福利設施等。（三）活用土地：活用拆除了原建築物的空地或校園等土地，使其作為新用途，或作為地方用地。「以活用於教育委員會所管轄之學校設施、社會教育設施、社會體育設施等的活用為主。

- 五、韓國目前也面臨到農村中小學學齡人口減少的問題，為解決廢校所導致閒置校舍的問題，韓國採取了以下的活化方式：一、文化展覽設施；二、社會福利設施，將閒置校舍規劃為幼兒專用的體驗實習場所；全羅南道瑤安納村規畫為養老院，而其他農村閒置校舍則變更為體育、娛樂、養老院等設施；三、規劃為農村旅遊設施。
- 六、基於少子化衝擊，教育部應將部分廢校或閒置之學校用地活化再利用，結合其他部會或地方政府，重新規劃為公共空間，以建構符合社區需求之生活環境，並凸顯當地歷史記憶之文化意涵。或利用部分校舍作為終生學習空間，使學前、在職、退休等不同階段的人，經由自己自發而有意識地選擇安排學習機會和學習方式，讓個人具備適應目前急速變遷環境的能力。

(二十二) 本院蘇委員震清，有鑑於屏東縣國道 3 號與台 27 線交會處，位於九如鄉、鹽埔鄉、長治鄉及屏東市鄰接處，周邊整體交通亟待改善，且該區域極具整合發展為高科技農業產業中心之潛力，建請交通部應基於南北區域平衡與國家優勢特色產業發展需求，儘速核定「國道 3 號增設鹽埔交流道計畫」，並體恤地方財政困境，將其列入重大交通建設計畫積極協調推動辦理，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屏東縣國道 3 號及台 27 線交會處，位於九如鄉、鹽埔鄉、長治鄉及屏東市鄰接處，周邊地區涵括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大仁科技大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屏東熱帶農業示範園區、茂林國家風景區等重要生技產業與農業研究機構暨生態園區，向下又可延伸至屏東加工出口區，可說是屏東生活圈都會平原的「優質科技發展走廊」。尤其屏東生技園區，不僅是全球唯一的農業專業科學園區，兼具研發、產銷、加工和轉運等多功能平台，未來更可以輔導鄰近農場成為衛星農場，進而整合發展成為「高科技農業產業中心」，因此當地交通規畫必須優先考量其發展趨勢及旅運需求，才能落實支援園區發展。
- 二、目前國道 3 號及台 27 線交會處周邊交通，只能仰賴台 27 線為主要聯外道路，且以進出屏東市區為主，中長程運輸需求則必須藉由國道 3 號橋下平面道路，往南利用長治交流道、往北利用長治交流道才能進出國道 3 號。但是台 27 線道路狹窄、不易拓寬，國道 3 號橋下平面道路又有銜接動線問題，屆時恐將連帶影響台 3 線、台 24 線和屏東市區交通混亂，形成嚴重的交通瓶頸，亟需予以檢討改善。
- 三、據了解，國道高速公路局和公路總局業於去（2011）年 12 月提出「國道 3 號與台 27 線交會處周邊整體交通改善可行性研究」報告，並於今（2012）年 1 月 6 日函送屏東縣政府參辦，就當地交通改善問題提出專業評估與具體建設規劃。該報告明確指出，九如鄉（2.28